

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8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韩艳薇女士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

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23日